

13岁女孩难忍家暴跳楼自杀

留三页遗书质问父母,遗嘱希望捐献遗体

本报记者 陈之焕 刘腾腾

8日下午,一名13岁的女孩从青岛市市南区一座商务楼的7楼跳下身亡。这个名叫孙正雯的女孩自杀前留下三页遗书,称因为不堪忍受父母长期的家暴,决定结束自己的生命;这个女孩还留有一页遗嘱,希望死后捐献遗体,“能捐的都捐了。”

13岁少女从7楼跳下身亡

9日,青岛某论坛上贴出一名13岁女孩的遗书,女孩名叫孙正雯。遗书中写道,因无法忍受父母“不把自己当人看”,女孩决定结束自己的生命。女孩在遗书中写道,从小到大,父母只要稍有不满就会对自己拳打脚踢,曾经在冬天因为“做作业做得晚让我光着腿在水泥地上跪了一夜”,女孩的妈妈还在她的膝盖下放了許多碎

玻璃渣。在遗嘱中,女孩希望自己死后能将遗体捐给需要的人。遗书的末尾注明日期是2012年7月5日。而7月8日下午6时左右,在四川路31号的双威商务楼上,一名女孩从7楼跳下身亡。女孩的同班同学确认,这名跳楼身亡的女孩正是孙正雯,而遗书上的笔迹也是孙正雯的。

女孩遗书留在红色书包里

7月10日,记者来到四川路31号的双威商务楼,商务楼传达室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8日下午6时左右,确实有一名女孩从7楼跳了下来,坠落到2楼的阳台上,当场死亡。

位于7楼的跆拳道馆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女孩是从7楼的阳台上跳下去的,因为阳台的围

栏齐腰高,所以之前没有上锁,也没有提示标语之类的。“她还留了一个红色书包在这儿,里面有3页遗书。”跆拳道馆的工作人员介绍,警察到现场后,女孩的父母也来了。记者10日在7楼看到,楼梯的正对面是一个大型阳台,用玻璃门隔开,门上已经上锁,并且贴着“平台危险,请勿进入”的警示。



▲孙正雯跳楼现场。(市民提供)

家长会后声称“消失一段时间”

记者随后联系到了孙正雯的同班同学苏苏(化名),她告诉记者,班里有很多同学都知道孙正雯的父母有家庭暴力倾向,初一刚入学时,她的手臂经常有一道道的淤痕。

苏苏说,班主任老师也知道孙正雯挨打的事情,上学期和下学期都打电话警告过她的父母。

苏苏告诉记者,6日,孙正雯的父亲看着她做地理题,有一道题孙正雯说不出答案,她的父亲便给了孙正雯一巴掌。苏苏描述,当时被抽了一巴掌的孙正雯突然感到耳鸣,便告诉父亲自己听不见了,当时她父亲不信,便又给了孙正雯两巴掌,直接把她“打晕过去了”。

苏苏说,8日下午6点多,孙正雯坠楼的双威商务楼7楼的跆拳道馆是孙正雯一直想去的地方,她觉得在那儿学习跆拳道很酷。

苏苏告诉记者,7月1日是她们学校放暑假的第一天,当天下午学校开家长会,公布学生的成绩和排名,孙正雯考得不是很理想,排二十多名。当天孙正雯的QQ签名改成了“我会不会就这么死在家长会的夜晚”。7月2日,她再次更新状态:“我想会消失一段时间。”

苏苏的说法得到了孙正雯另一位同班同学的证实,他说孙正雯生前虽然学习成绩一般,但一直很乐观,他都不敢相信她会自杀。



孙正雯的遗书

亲爱的爸爸妈妈:
用“亲爱的”与你们的称呼所搭配,大概是这个世界上最大的错误。Don't worry,这只是一个形式。
唉,你们最终还是看到了这信,想想看,我一共才活了13年零5个月,而我上初一到现在才1年零1个月。在这期间你们私自拆看了多少封我的信件?加上我的私人日记,印出来叠一叠差不多有词典那么厚了。我交几个笔友怎么了?只是初一下学期,几封信件而已,远隔千里的两个人用笔聊聊天,有什么害处吗?真不明白,你看你们,对我是又打又骂。搜我房间,搜我书包,很好玩,是吗?我想要点个人隐私这难道不是奢望?可你看看你,妈妈,说我的个人隐私,是我“掩饰错误的手段”?!爸爸,你就更直接了,“呸!我真是揍得轻!”从小到大我被揍得次数还少吗?所有的力度和次数加起来可以打死一个俱乐部的肌肉男了。呵,我真不明白,就像我朋友让我问的一样:我真的是你们亲生的吗?
你们使唤我,我记得很小的时候,你们就让我给你们做饭,洗衣服,打扫卫生,当别的孩子在享受童年的欢乐时,我却顶着压力拼命干活,知道为什么吗?因为我知道,你们只要稍有不满,就会对我拳打脚踢,先别急着否认,妈妈,你还记得我小的时候把我打得满脸是血吗?还记得你因为我做作业做的晚让我光着腿在水泥地上跪了一夜,没有合眼吗?那是冬天,你还“好心”在我的膝盖下放了許多碎玻璃渣,记得吗?爸爸……呵,你的“光辉事迹”,那可是说也说不完啊。你丢了一个1000多块钱的相机,轻描淡写的交了几句就完了,我丢了一个800多块的小相机(实际上是你弄丢的,但由于我在现场,于是你把一切责任都推在了我的身上,这些我都知道),你却把我打得遍体鳞伤,几度昏死过去,可你像对待死狗一样对待我,把我拖过去又拖过来。你们使唤我,你们虐待我,在这个家我没有隐私也没有自由,请问我到底是不是你们生的?哦,这个想法也许不实际,那我问你们,你们究竟有没有拿我当人看?
当你们看到这封信的时候我已经死了,离开了这个充满爱与恨的世界。你们一定很高兴,因为你们早就想让我死了,不然以前干嘛一个劲的揍我?上了中学后,我的老师看不下去这一切了,她打电话警告了你们,于是你们就不再动手打我了——改成用杂志扇我,用圆镜砸我?还记得前几天晚上,也就是家长会那天,你们对我一顿谩骂后,爸爸你发疯似的把我往墙上抡,我那时就明白了,原来你们希望我死!后来我想在你们的床上想休息一会儿,可妈妈你一个劲的用脚踹我的头,叫我滚,让我别烦你们,以至于我刚站起来没走几步就笔直的倒下了,我不明白,我考的成绩不好吗?我认为综合来看我发挥的挺好,你们到底要我怎样?考的像你们所说的你们小时候的成绩那么好?然后长大再做一个暴徒,疯狂的虐待自己的儿女?我办不到。我死了,也许你们不高兴,因为你们毕竟失去了一个出气筒,失去了一个奴仆!P.S.:如果说,我死了是被人杀害的,那凶手一定是你们!

(原文刊登,未作改动,标题为编者加)

青岛警方:孙正雯确实是自杀

正在调查其父母是否存在家庭暴力

本报青岛7月10日讯(记者 陈之焕 刘腾腾) 青岛市市南区警方7月10日向记者证实坠楼女孩孙正雯确实是自杀,目前正在调查其父母是否存在家庭暴力,案件详情还不便对外透露。

10日,记者致电孙正雯生前就读的青岛智荣中学,一位自称是学校校长的男子称,他已经知道孙正雯的事情了,说:“孙正雯是个挺好的女孩,平时学习挺认真,家长应该好好反思一下自己的行为。”

当记者核实孙正雯在学校的情况和受家

暴的具体细节时,这名校长称班主任比较清楚,他不是很了解,也不愿意透露。记者辗转找到孙正雯班主任的电话,但因为班主任正在外地,电话一直无法接通。

截至发稿时,记者几经周折打听,来到女孩位于台西一路的家,但未能联系到孙正雯的父母。几位邻居表示并不熟悉这家人,以前也没听说过父母打孩子的事情。

随后,记者来到了孙正雯就读的青岛智荣中学南校,门卫告诉记者,学校目前正在放暑假,学生和包括学校领导都不在。

逼少女跳楼的“亲情”也是犯罪

本报评论员 崔滨

“亲爱的爸爸妈妈:用‘亲爱的’与你们的称呼所搭配,大概是这个世界上最大的错误。”很难想象,如此充满纠结的语句,出自一个13岁的花季少女。更令人难以想象的是,写下这句话的青岛智荣中学初一学生孙正雯,已在8日跳楼身亡。

10日,青岛网友公开了孙正雯死前写给父母的遗书,在带着小女孩情怀的印花信纸上,孙正雯用3

页纸表露了她自杀的动机——不堪忍受父母的家暴。

在权威调查结论公布前,我们尚不敢肯定,促使孙正雯从楼顶纵身一跃的最大推力,一定是她眼中满是“错误”的父母。但可以想见,一个充满关爱、教育适宜的家庭,很少会培养出满心怨愤、想要自杀的孩子。

因不当的家庭教育而自杀的

孩子,孙正雯并不是第一个。多家法律机构近年来的调查都显示,因“错误的管教观念导致对孩子施暴”的家庭暴力,以及由此逼迫孩子自杀的案例,正逐年上升。

中国的传统教育理念中,不乏“打是亲,骂是爱”、“棍棒底下出孝子”等带有暴力色彩的观点,在现今工作、生活和教育的激烈竞争中,倍感压力的父母,也往往倾向

于用暴力的方式实施家庭教育。

但对于如今心智普遍早熟的孩子来说,这种流于简单、粗暴的家庭教育,显然无法让他们感到家庭的温暖和关爱,而初入青春期的懵懂和冲动,更容易让他们做出自杀这样极端的行为。

如今,再多的愤慨和惋惜,都已无法挽回孙正雯的生命,如何从法律层面约束类似这种悲剧的蔓

延,是眼下更为迫切的问题。但在法律人士看来,由于目前我国针对儿童权利保护的法律法规,大多只做出了原则性规定,而缺少针对性、系统性、实施性和“儿童视角”,针对孙正雯父母的追责,仍然缺乏明确有效的标准。

如何让孙正雯的悲剧不再重演,在亲情与法理、教育观念之间,我们仍然有许多路要走。